

## 江蘇濱海 LNG 項目獲國家發改委核准批復

8月21日,國家發展改革委印發《關於江蘇濱海液化天然氣(LNG)項目核准的批復》(發改能源〔2018〕1205號),批復指出,為進一步提升江蘇及周邊地區天然氣供應和儲備能力,促進當地經濟社會發展和能源結構優化,根據《中長期油氣管網規劃》和《天然氣發展"十三五"規劃》,同意建設江蘇濱海液化天然氣(LNG)項目。批復要求,專案業主要積極跟蹤國際市場動態,控制成本,優化市場結構,提高競爭力;強化管理,確保各項節能和資源綜合利用措施落到實處;認真落實生態保護措施,強化環境風險防範和應急管理;建立天然氣儲備,到2020年擁有不低於年合同銷售量10%的儲氣能力。

江蘇濱海液化天然氣(LNG)專案位於江蘇省鹽城市濱海港區,總投資702548萬元,主要建設內容包括:4座22萬立方米LNG儲罐、1座8-26.6萬立方米LNG船舶接卸泊位及相關配套接卸、氣化、外輸等設施,其中,項目建設的LNG儲罐容量為目前國內最大。一期工程LNG接卸能力300萬噸/年。項目計畫2018年動工,2021年建成投產。

(來源:卓創資訊)

